

二十五史体育史料

汇编

主编：翁士勋 副主编：刘秉果 林思桐 张纯本



国家体委文史工作委员会编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出版

129635

G812.9/44

二十五史体育史料汇编

主 编 翁士勋

副主编 刘秉果 林思桐 张纯本

国家体委文史工作委员会编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出版

责任编辑:张恩祥

责任校对:鲁 生

审稿编辑:鲁 牧

封面设计:刘正和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二十五史体育史料汇编/翁士勋主编. —北京: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1997.10

ISBN 7-81051-228-5

I. 二… II. 翁… III. 古代体育—中国—史料
IV. G81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21091 号

二十五史体育史料汇编

翁士勋 主编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西郊圆明园东路 邮编:100084) 星月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2.625 定价:28.00 元
1997 年 10 月第 1 版 199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000

ISBN 7-81051-228-5/G·211

(本书因装订质量不合格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期待·祝贺·钦佩

(代序)

翁士勋等同志经手的《二十五史体育史料汇编》终于同读者见面了,作为一个年纪较大的体育史工作者,我非常高兴。

至迟在1986、1987年的时候,一些同志就议论这么一个问题,在我国古代体育史的研究中,极需一部系统的、准确的史料书。理由有二:一是散存于各类古书中的与体育有关的重要史料,尚有一部分未被发掘出来,充实我们的研究;二是在一些中国古代体育史的专门著作,特别是在一些报刊发表的有关文章中,常常出现一些引证史料的差错,有的竟以误传误,贻害大家。但是要编著这样一本史料书谈何容易,在浩如烟海的各种古文字里去摘选、核实有关的片言支语,既琐碎,又费事,还难以出名得利。(请注意,这个时候,计较个人名利的风气已经开始上涨了。)1988年在江苏常州召开全国体育史论文报告会期间,一些同志正式提出了汇集整理“二十五史”体育史料的建议后,我衷心地愿意促成此事,但只能说些口头鼓励的话,难以在经济上给以支持。当时作为国家体委体育文史工作委员会和中国体育史学会实际负责人的我,深知国家体委每年拨给体育文史工作的事业费,实在满足不了这类开支,而在可以预见的将来,看不到改变这种状况的可能。5年之后,也就是1993年下半年,参加编写这

本书的刘秉果同志告诉我，他们几位热心的行家不仅已经编好了这本书稿，而且已同一个体育出版社谈好，由他们出版。这时我虽已从文史工作委员会的领导岗位上退下来了，但心里仍有说不出的高兴。我祝贺他们几位作者，同时钦佩他们的奋斗精神、高尚精神。说高尚精神，是指周围许多人都在追求本职工作以外的物质利益时，他们几位仍然以事业为重，不计个人得失，兢兢业业、踏踏实实地干这件事。并取得了实际的成果。

谁知好事多磨，原来曾经应允出版这本史料书的出版社，因经济缘故，未能兑现。书稿又搁下了。一搁又是3年。

现在得知国家体委文史工作委员会现任领导经多方努力，设法从计划外收入中拿出一部分钱，请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出版。我这盼望已久的心，终于有落地的日子了。

作为读者之一，我感谢翁士勋等几位同志！感谢文史工作委员会的现任领导和有关同志们！

毕世明

1997年3月5日

凡 例

一、本书所汇编的史料,辑自二十五史(即二十四史加上《清史稿》),除有关正文外,凡原史书中有关注文亦予摘录。所用版本,均据中华书局点校本。

二、本书所汇编的史料,以原史书为单元,依照史书年代为先后,按不同的体育类目进行排列。这样,从中可以看出我国古代体育发展的演变过程和概况。为显示某些运动项目开展的广泛性,同一时期不同区域而相同或相似的史料均给予摘录。

三、为了编排和分类的方便,本书把我国古代体育项目概括为 18 个类目,其归类内容如下:①田径(跑、跳、投掷等),②技巧,③球类(蹴鞠、击毬、驴鞠、步打毬等),④武术(技击、拳术、武艺、剑术等),⑤射(弓射、弋射、弩射、骑射、弹射、宴射、礼射、射柳、射兔、投壶等),⑥御(御术、赛车、骑、马术等),⑦角力(搏、手搏、拍张、摔胡、角抵、相扑等),⑧田猎(畋、狩等),⑨舞(武舞、剑舞、龙舞、字舞等),⑩养生(行气、吐纳、胎息、静坐、导引、按摩等),⑪水上、冰上、雪上活动(游泳、水戏、冰嬉、荡舟等),⑫举重(扛鼎等),⑬百戏(寻橦、高絙、绳技、蹋毬、跳丸等),⑭节令游戏(风筝、踏青、秋千、竞渡、登高、拔河、击壤等),⑮棋类(围棋、象棋、樗蒲、六博、握槊等),⑯钓鱼,⑰讲武(武学、武举等),⑱其它(竹马、斗鸡、弹棋等)。

四、凡一条史料中含有二个或二个以上体育类目者,

则一般将该条完整的史料排列在文中所涉及的第一个类目之下,在其余的类目下便不再录,只在“类目索引”中相关的类目下,标出该条史料所在页数。

五、为了使所汇编的史料眉目清楚,每一条史料均一律提行。凡原史书注文均低二字,附录于正文之后。每类目的体育史料,以所在原史书中出现的先后为序。

六、尽量保持史料的完整性,对史料原文不作任何改动。凡需删节的部分,在删节处用省略号标出。

七、史料中,原有的年、月、日,照原史料摘录,没有标出年、月、日,而需注明的,均据上下文随处补出,以方括号标之。凡年号之后均以圆括号注明公元年。

八、史料中,间有错脱处,或其他有必要注明的地方,加编者【按】,低二字,排列于正文之后。对中华书局所作《校勘记》,亦根据需要加以选录,以备参考。史料中需补充的内容以方括号别之,需解释的内容则以圆括号别之。

九、考虑到大多数读者阅读方便,除少数异体字、通借字外,本书均采用了规范的简化字,以 1996 年修订本《现代汉语词典》为准。

十、为方便读者翻阅查检,并对所录史书和年代有一个概括的了解,本书书末附有“类目索引”、“二十五史介绍简表”、“中国历史年代简表”等。

目 录

序言	毕世明
凡例	(1)
《史记》	(1)
《汉书》	(22)
《后汉书》	(37)
《三国志》	(52)
《晋书》	(64)
《宋书》	(82)
《南齐书》	(95)
《梁书》	(103)
《陈书》	(107)
《魏书》	(111)
《北齐书》	(130)
《周书》	(138)
《隋书》	(143)
《南史》	(157)
《北史》	(177)
《旧唐书》	(201)
《新唐书》	(239)
《旧五代史》	(279)
《新五代史》	(287)

《宋史》	(293)
《辽史》	(322)
《金史》	(336)
《元史》	(349)
《明史》	(360)
《清史稿》	(371)

附录:

一、类目索引	(384)
二、二十五史介绍简表	(387)
三、中国历史年代简表	(390)
后记	翁士勋(392)

《史记》

田 径

恶来有力，蜚廉善走，父子俱以材力事殷纣。

《卷五·秦本纪》

【注】《集解》：《晏子春秋》曰：“[恶来]手裂虎兕。”

王翦果代李信击荆。荆闻王翦益军而来，乃悉国中兵以拒秦。王翦至，坚壁而守之，不肯战。荆兵数出挑战，终不出。王翦日休士洗沐，而善饮食抚循之，亲与士卒同食。久之，王翦使人问军中戏乎？对曰：“方投石超距。”于是，王翦曰：“士卒可用矣。”

《卷七十三·白起王翦列传》

【注】《集解》：徐广曰：“超，一作‘拔’。《汉书》云：‘甘延寿投石拔距，绝于等伦。’张晏曰：‘《范蠡兵法》：飞石重十二斤，为机发行三百步。延寿有力，能以手投之。拔距，超距也。’”

《索隐》：超距犹跳跃也。

球 类

安陵阪里公乘项处病，臣意诊脉，曰：“牡疝。”牡疝在

鬲下，上连肺。病得之内。臣意谓之：“慎毋为劳力事。为劳力事则必呕血死。”处后蹴鞠，要蹶寒，汗出多，即呕血。臣意复诊之，曰：“当旦日日夕死。”即死。

《卷一百五·扁鹊全公列传》

【注】《集解》：[蹴]，徐广曰：“一作蹶。”

《正义》：[蹴鞠]，谓打毬也。

【按】《正义》所说，误。蹴鞠，即踢足球；打毬，为马球。

骠骑将军为人少言不泄，有气敢任。……由此上益重爱之。然少而侍中，贵，不省士。其从军，天子为遣太官赍数十乘，既还，重车余弃粱肉，而士有饥者。其在塞外，卒乏粮，或不能自振，而骠骑尚穿域蹋鞠。事多此类。

《卷一百一十一·卫将军骠骑列传》

【注】《集解》：徐广曰：“穿地为营域。”

《索隐》：穿域蹴鞠。徐氏云：“穿地为营域。”《蹴鞠书》有《域说篇》，又以杖打，亦有限域也。今之鞠戏，以皮为之，中实以毛，蹴蹋为戏。刘向《别录》云：“蹋鞠，兵势，所以陈武事，知有材力也。”《汉书》作“蹋鞠。”《三苍》云：“鞠毛可蹋以为戏。”

《正义》按：《蹴鞠书》有《域说篇》，即今之打毬也。黄帝所作，起战国时。程武士，知其材力也，若讲武。

【按】《正义》说蹴鞠“即今之打毬”，此说误。蹴鞠指足球；打毬指马球。两者不同。

武 术

帝纣资辨捷疾，闻见甚敏；材力过人，手格猛兽。

《卷三·殷本纪》

【注】《正义》：《帝王世纪》云：“纣倒曳九牛，抚梁易柱”也。

项籍少时，学书不成，去，学剑又不成。项梁怒之。籍曰：“书，足以记名姓而已。剑，一人敌，不足学，学万人敌。”于是，项梁乃教籍兵法，籍大喜，略知其意，又不肯竞学。

《卷七·项羽本纪》

[张]良尝学礼淮阳。东见仓海君。得力士，为铁椎重百二十斤。秦始皇东游，良与客狙击秦皇帝博浪沙中，误中副车。

《卷五十五·留侯世家》

【按】浪，《汉书·卷四十·张陈王周传》作“狼”。

秦带甲百余万，车千乘，骑万匹，虎贲之士跼踖科头贯颐奋戟者，至不可胜计。

《卷七十·张仪列传》

【注】《集解》：跼踖音徒俱，跳跃也。又云偏举一足曰跼踖。科头谓不著兜鍪入敌。

《索隐》：跼踖，刘氏云“谓跳跃也。”又，《韵集》云：“偏举一足曰跼踖。”《战国策》曰：“虎摯之士跼踖。”科头谓不著兜鍪。[贯颐]，谓两手捧颐而直入敌，言其勇也。

《集解》：[奋戟]，言执戟奋怒而入陈也。

《索隐》：谓又有执戟者奋怒而趋入阵。

[卞]庄子欲刺虎，馆竖子止之，曰：“两虎方且食牛，食甘必争，争则必斗，斗则大者伤，小者死，从伤而刺之，一举必有双虎之名。”卞庄子以为然，立须之。有顷，两虎果斗，大者伤，小者死。庄子从伤者而刺之，一举果有双虎之功。

《卷七十·张仪列传》

……乌获、任鄙之力焉而死，成荆、孟贲、王庆忌、夏育之勇焉而死。死者，人之所必不免也。

《卷七十九·范雎蔡泽列传》

【注】《集解》：许慎曰：“成荆，古勇士。孟贲，卫人。”《吴越春秋》曰：“吴王僚子庆忌。”《汉书音义》曰：“或云夏育，卫人，力举千钧。”

[秦]昭王曰：“吾闻楚之铁剑利而倡优拙。夫铁剑利则士勇，倡优拙则思虑远。夫以远思虑而御勇士，吾恐楚之图秦也。……”

卷七十九·范雎蔡泽列传》

荆卿好读书击剑，以术说卫元君，卫元君不用。……荆轲尝游，过榆次，与盖聂论剑，盖聂怒而目之。

《卷八十六·刺客列传》

【注】《集解》：[击剑]，《吕氏剑技》曰：“持短入长，倏忽从横。”

鲁句践已闻荆轲之刺秦王，私曰：“嗟乎，惜哉，其不讲于刺剑之术也。……”

《卷八十六·刺客列传》

【注】《索隐》：案：不讲谓不论习之。

司马相如者，蜀郡成都人也，字长卿。少时好读书，学击剑，故其亲名之曰犬子。

《卷一百十七·司马相如列传》

【注】《索隐》：《吕氏春秋》剑伎云：“持短入长，倏忽纵横之术也。”魏文《典论》云，“余好击剑，善以短乘长”是也。

臣闻物有同类而殊能者，故力称乌获，捷言庆忌，勇期贲、育。

《卷一百十七·司马相如列传》

【注】《索隐》：张揖曰：“[乌获]，秦武王力士，举龙文鼎者也。”

“[庆忌]，吴王僚之子。”

《正义》：孟贲，古之勇士，水行不避蛟龙，陆行不避豺狼，发怒吐气，声音动天。夏育，亦古之猛士也。

元朔五年（前 124），太子学用剑，自以为人莫及，闻郎中雷被巧，乃召与戏。被一再辞让，误中太子。太子怒，被恐。

《卷一百十八·淮南衡山列传》

【注】《索隐》：案：巧，言善用剑也。

[郅]都为人勇，有气力，公廉，不发私书，问遗无所受，请寄无所听。

《卷一百二十二·酷吏列传》

褚先生曰：……齐张仲、曲成侯以善击刺学用剑，立名天下。

《卷一百二十七·日者列传》

自司马氏去周适晋，分散，或在卫，或在赵，或在秦。其在卫者，相中山，在赵者，以传剑论显，蒯聩其后也。

《卷一百三十·太史公自序》

【注】《集解》：服虔曰：“世善传剑也。”苏林曰：“传手搏论而释之。”晋灼曰：“《史记》吴起赞曰：‘非信仁廉勇，不能传剑论兵书’也。”

射

楚有养由基者，善射者也。去柳叶百步而射之，百发

而百中之。左右观者数千人，皆曰善射。有一夫立其旁，曰：“善，可教射矣。”养由基怒，释弓扼剑，曰：“客安能教我射乎？”客曰：“非吾能教子支左诎右也。夫去柳叶百步而射之，百发而百中之，不以善息，少焉气衰力倦，弓拨矢钩，一发不中者，百发尽息。”

《卷四·周本纪》

【注】《索隐》案：《列女传》：“左手如拒，右手如附枝，右手发之，左手不知，此射之道也。”又，《越绝书》曰：“左手如附泰山，右手如抱婴儿。”

【按】此文原出《战国策·卷二·西周》。养由基，《淮南子·说山》作“养由其”；《后汉书·班固列传》作“养游基”。

子（孔子）曰：“……散军而郊射，左射《狸首》，右射《驺虞》，而贯革之射息也；……”

《卷二十四·乐书》

【注】《集解》：郑玄曰：“郊射，为射宫于郊也。”王肃曰：“郊有学宫，可以习礼也。”郑玄曰：“左，东学；右，西学也。《狸首》、《驺虞》，所歌为节也。”“贯革，射穿甲革也。”

〔卫献公〕十八年（前559），献公戒孙文子、宁惠子食，皆往。日旰不召，而去射鸿于囿。二子从之，公不释射服与之言。二子怒，如宿。孙文子子数侍公饮，使师曹歌《巧言》之卒章。师曹又怒公之尝笞三百，乃歌之，欲以怒孙文子，报卫献公。……

《卷三十七·卫康叔世家》

【注】《集解》：杜预曰：“《巧言》，《诗·小雅》也。其卒章曰：‘彼何人斯？居河之麋。无拳无勇，职为乱阶。’公欲以譬文子居河上而为乱。”

鲁世世相传以岁时奉祠孔子冢，而诸儒亦讲礼乡饮

大射于孔子冢。

《卷四十七·孔子世家》

[齐将田]忌数与齐诸公子驰逐重射。孙子见其马足不甚相远，马有上、中、下辈。于是孙子谓田忌曰：“君弟重射，臣能令君胜。”田忌信然之，与王及诸公子逐射千金。及临质，孙子曰：“今以君之下驷与彼上驷，取君上驷与彼中驷，取君中驷与彼下驷。”既驰三辈毕，而田忌一不胜而再胜，卒得王千金。于是忌进孙子于威王。威王问兵法，遂以为师。

《卷六十五·孙子吴起列传》

【注】《索隐》：弟，但也。重射谓好射也。

《正义》：[逐射千金]，随逐而射赌千金。

《索隐》按：质，犹对也。将欲对射之时也。一云质谓棚，非也。

羿善射，奭荡舟，俱不得其死然。

《卷六十七·仲尼弟子列传》

【注】《集解》：孔安国曰：“羿，有穷之君，篡夏后位，其徒寒浞杀之，因其室而生奭。奭多力，能陆地行舟，为夏后少康所杀。”

【按】此语原见《论语·宪问》。

……天下之强弓劲弩皆从韩出。溪子、少府时力、距来者，皆射六百步之外。韩卒超足而射，百发不暇止，远者括蔽洞胸，近者镝弇心。韩卒之剑戟皆出于冥山、棠溪、墨阳、合赭、邓师、宛冯、龙渊、太阿，皆陆断牛马，水截鹄雁，当敌则斩，坚甲铁幕，革抉、矰，无不毕具。以韩卒之勇，被坚甲，蹇劲弩，带利剑，一人当百，不足言也。

《卷六十九·苏秦列传》

【注】《索隐》按：超足谓超腾用执，盖起足蹋之而射也，故下云“蹠劲弩”是也。

《正义》：超足，齐足也。夫欲放弩，皆坐，举足踏弩，两手引拊机，然始发之。

【按】此段文字原见《战国策·卷二十六·韩策一》。

大王之威行于山东，敝邑恐惧慑伏，缮甲厉兵，饰车骑，习驰射，力田积粟，守四封之内，……。

《卷七十·张仪列传》

[李牧]日击数牛飧士，习射骑，谨烽火，多间谍，厚遇战士。

《卷八十一·廉颇蔺相如列传》

申屠丞相嘉者，梁人，以材官蹶张从高帝击项籍，迁为队率。

《卷九十六·张丞相列传》

【注】《集解》：徐广曰：“勇健有材力开张。”駉案：如淳曰：“材官之多力，能脚踏强弩张之，故曰蹶张。律有蹶张士。”

《索隐》：孟康云：“主张强弩。”……《汉令》有蹶张士百人是也。

【按】《史记·卷一百一·袁盎晁错列传》：“君（指丞相申屠嘉）乃为材官蹶张，迁为队率，……。”

广出猎，见草中石，以为虎而射之，中石没镞，视之，石也。因复更射之，终不能复入石矣。广所居郡闻有虎，尝自射之。及居右北平射虎，虎腾伤广，广亦竟射杀之。……

广为人长，猿臂，其善射亦天性也，虽其子孙他人学者，莫能及广。广讷口少言，与人居则画地为军陈，射阔狭以饮。专以射为戏，竟死。